國立中興大學食品安全研究所

碩士班學位考試委員費用確認單

 　　 教授鈞鑒：

感謝您辛勞指導研究生 學位論文撰寫並擔任碩士班學位考試委員，擬撥付相關費用（如下表所示）至您的金融帳戶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目 | 金額 | 備註 |
| 口試費 | 新台幣1,200元整 |  |
| 交通費 |  | 依『國內出差旅費報之要點』辦理，搭乘飛機或高鐵時，應檢據核實列支。 |

敬請填寫個人金融帳戶等資料，本校教師僅需填寫職員編號即可，以便撥付相關費用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
| 服務單位及職稱 |  |
| 連絡電話 |  |
| email |  |
| 身分證字號/職員編號 |  |
| 金融機構（擇一填寫） | □郵局：局號(7碼) 帳號(7碼)  |
| □銀行： 銀行 分行帳號：  |
| 戶籍地址 |  |

□我同意提供上述個人資料以便中興大學食安所進行口試費用核撥

**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(本人親簽)**

**※如受款帳戶非郵局或第一銀行，填寫其他銀行帳戶者，學校將代扣手續費。**

**※銀行帳戶請務必填寫分行名稱，否則將無法成功匯款。**